

#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部门预算

2020 年 2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20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1.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收支总表
7.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收入总表
8.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支出总表
9.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0.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0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情况

10.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中共潘集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与潘集区监察委员会合署办公，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责，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

区纪委的职责是监督、执纪、问责，经常对全区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区监委依照监察法和有关法律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对公职人员开展廉政教育，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委本级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潘集区纪委监委本级	行政单位

### 三、2020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全面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全面实现全覆盖、无死角的监督格局，努力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充分运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抓好纪检监察干部的思想教育，筑牢广大党员的思想根基，让广大纪检监察干部在工作中始终做到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三）深化巡察工作，切实做好第八轮、第九轮巡察整改工作，全面完成巡察全覆盖的总体目标任务，全面总结巡察工作，切实提升巡察质效，充分发挥巡察利剑的震慑作用。

（四）继续加大惩治力度，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坚持靶向治疗、突出重点，做到精准惩治。继续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决处理涉黑涉恶背后的“保护伞”、“关系网”，确保专项斗争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五）严厉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进一步聚焦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切实加大整治力度，力争取得实

实在在的成效，切实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六）对标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的要求，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队伍。配齐配强纪检监察干部，进一步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知识培训，全面提高纪检监察干部的整体素质，着力提升全区纪检监察工作的水平。

##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833.2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833.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8.39 万元，占 85.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86 万元，占 8.38%；卫生健康支出 24.73 万元，占 2.97%；住房保障支出 30.22 万元，占 3.63%。

### 二、关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3.2 万元，2019 年预算拨款 368.5 万元，增加 464.7 万元，增长 126.11%，主要原因：一是监察体制改革后人员增加；二是办案任务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8.39 万元，占 85.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86 万元，占 8.38%；卫生健康支出 24.73 万元，占 2.97%；住房保障支出 30.22 万元，占 3.63%。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0年预算598.39万元，2019年预算283.96万元，增加314.43万元，增长110.73%，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人员的增加和巡察工作力度加大。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0年预算38.39万元，2019年预算30万元。增加8.39万元，增长27.97%，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人员的增加和巡察工作力度加大。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0年预算8.41万元，2019年预算34.58万元，减少26.17万元，减少75.68%，减少原因主要是2019年纳入社保的退休人员的工资计入预算。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30.22万元，2019年预算12.76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17.46万元，增长136.83%，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人员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24.73万元，2019年预算7.2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17.53万元，增长243.47%，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人员增加。

### 三、关于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98.2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380.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5.15 万元、津贴补贴 106.6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2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0.1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 万元、住房公积金 30.22 万元、奖金 12.1 万元。

2、商品和服务支出 79.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9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水费 0.8 万元、电费 7 万元、邮电费 5.3 万元、物业管理费 48.5 万元、差旅费 0.5 万元、委托业务费 2 万元、工会经费 3.02 万元、公务接待费 2.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 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35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8.41 万元、生活补助 0.78 万元、奖励金 0.36 万元、公车改革补贴 28.8 万元。

#### **四、关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关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关于 2020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潘集区纪委监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833.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

理非税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七、关于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收入预算 83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4.7 万元，占 66.57%，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186.2 万元，增长 50.53%，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人员增加；纳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278.5 万元，占 33.43%，增长 100%，增长原因是 2019 年没有把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纳入预算。

### **八、关于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支出预算 833.2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464.7 万元，增长 126.11%，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人员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498.2 万元，占 59.79%，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335 万元，占 40.21%，主要用于纪检监察事务和巡视巡察工作。

## 九、关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说明

### (一) 2020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合 计	25.5
因公出国（境）费	0
公务接待费	2.8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2.7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4.7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

### (二) 2020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 明

2020 年，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预算为部门汇总数。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7 万元。“三公”经费较上年预算增加 16.5 万元，具体原因是一方面纪检监察事务和巡视巡察工作的加重，另一方面原有车辆陈旧

需要更新。同时控制接待费用和加强对公务车辆的管理。“三公”经费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无外事活动。经费使用严格按照《淮南州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淮财行政〔2014〕65 号）相关规定执行。

2、公务接待费预算 2.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业务检查指导和考察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贯彻落实党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 30 条规定和市委 40 条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发〔2013〕13 号）和《中共淮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坚决整治三种“顽症”切实加强机关作风建设的若干规定（暂行）的通知》（淮纪〔2013〕27 号）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22.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4.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8 万元。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省和市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 1. “阳光村务工程”项目

（1）项目概述：是以开展清查核资为抓手，建立完善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三资”委托代理服务机制。

（2）立项依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阳光村务工程”建设的意见〉的通知》（皖办发【2010】13）。

（3）起止时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4) 项目内容：对村组集体“三资”进行全面清查，逐项登记，摸清底数，建立台账；以推行村级事务流程化管理为主线，规范和落实村级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机制。重点推广村重大事项由村党支部提议、“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或党员议事会审议、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决议，决议公开、实施结果公开以及村务监督委员监督的“四议两公开一监督”工作法；以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为重点，完善和强化村级民主监督机制。按照民主监督、权力制衡、公开透明、村民自治的要求，成立村务监督委员会，确保村级公共权力阳光规范运行。

(5) 年度预算安排：45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主要是解决村民监督委员会经费问题。

## 2. 纪检监察和巡察项目

(1) 项目概述：为认真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净化党内政治生态，加强党内监督，规范区委巡察工作。

(2) 立项依据：中共潘集区委《关于印发〈中共潘集区委巡察工作办法〉的通知》（潘发【2018】16号）。

(3) 起止时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4) 项目内容：区委实行巡察制度，建立专职巡察机构，在一届任期内对所管理的地区、部门、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全面巡察。

(5) 年度预算安排：290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巡察工作坚持区委统一领导，坚持实事求是、依规依纪，坚持发扬民主、依靠群众，坚持聚焦问题、注重实效。

## (二) 机关运行经费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运行经费 79.52 万元，均为在职人员定额公务费 79.52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65.22 万元，增长 456.08%，增长主要原因是机构人员增加。

## (三) 政府采购情况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潘集区纪委监委共有固定资产 251.8952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189.4404 万元（包含车辆 4 辆，价值 72.5116 万元；空调 48 台，价值 18.5592 万元等），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6.3009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36.691 万元，其他 9.4629 万元。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计算机 5 台，购置费 2.5 万元；打印机 5 台，购置费 1 万元；执勤车 1 辆，购置费 18 万元；监控设备 1 台，购置费 30 万元。

##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20 年项目支出按规定设置支出绩效

目标，实行部门自评或第三方评价。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

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